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7,445,6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威科技	股票代码	300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锋	蒋宇辉	
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传真	0371-67169196	0371-67169196	
电话	0371-67169159	0371-67169159	
电子信箱	hwdz@hwsensor.com	hwdz@hwsens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持“成为以传感器为核心的物联网解决方案引领者”的产业愿景，通过多年的内生外延发展，构建了相对完整的物联网（IoT）生态圈，主要是以传感器为核心，将传感技术、智能仪表技术、数据采集技术、地理信息和云计算等

物联网技术紧密结合，形成了“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AI”的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应用覆盖传感器、智能仪表、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居家智能与健康及公用事业等行业领域，在所涉及的产业领域中形成了相对领先的优势。

2023 年，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以“固本拓新，持续开创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为目标，以“战略牵引、创新驱动、平台支撑、协同发力”为中心策略，稳步推进各项工作。2023 年度公司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强在汽车、光电、柔性压力等新业务领域的市场投入，加大传感器业务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提升研发投入，销售及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增加，但在行业竞争加剧、部分业务落地进度不及预期、外部综合因素影响下，公司部分费用投入暂未能有效转化为业绩产出；同时，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部分低毛利传感器产品短期内在销售结构中占比较大，拉低了传感器业务的综合毛利率水平，上述情况造成了传感器业务板块整体利润贡献有所下滑；在公用事业板块方面，受 2022 年度郑州汉威公用事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表影响，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去年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同时该出表事项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厚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14 亿元，本报告期无此收益。受上述综合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87,234,581.83 元，同比下降 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800,948.22 元，同比下降 52.64%，剔除上述公用出表的影响后，公司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9.24%。但总体来看，公司所处的传感器及物联网行业发展趋势仍稳中向好，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以及全社会数字化、智能化等都对传感器及仪器仪表的硬科技能力和物联网数字经济建设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顺势而为，通过研发投入保持创新发展，抢抓市场机遇，不断巩固行业龙头地位。另外，公司传感器业务陆续在家电、汽车、医疗等领域形成突破；智能仪表业务仍然维持产销两旺的增长势头，燃气类安全仪表继续实现快速增长；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招投标项目增加，新的应用场景逐步落地，整体板块经营业绩不断好转。

（一）传感器业务

在物联网的三层网络架构中，感知层处于最底层，是物联网的核心基础。传感器作为感知层获取信息的重要工具，将其感知获取到的物理、化学、生物等信息转化为易识别的数字信息传输至后端平台处理、分析、应用。公司的传感器业务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掌握厚膜、薄膜、MEMS、陶瓷等核心工艺，产品覆盖气体、压力、流量、温度、湿度、光电、加速度等门类，是最具成长性和价值的核心业务板块之一。该板块业务主要由公司旗下子公司炜盛科技、山西腾星、深圳汉威、苏州能斯达等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成为传感器及解决方案引领者”为发展方向，持续保持创新投入的强度和力度，聚焦核心技术攻关和战略需求导向，加速高端人才引进，加大市场开拓投入，积极推进产品市场导入和重点客户的深入布局，为传感器板块未来重拾发展势能打下了良好基础。

产品方面，公司在继续深耕传统安防、环保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持续提升燃气传感器、催化传感器、甲醛传感器等产品性能，部分传感器产品关键参数指标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气体传感器敏感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项目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红外光电类产品方面，公司完成冷媒检测模组系列产品的开发，推出了从激光气体传感器到激光甲烷家用报警器、工商业激光气体探测器全系列激光气体探测产品，积极拓展红外传感

器检测气体门类，扩大红外传感器的检测范围。MEMS 传感器产品方面，公司引进重点人才，进一步开发 MEMS 传感器，MEMS 氢气传感器取得新的进展，MEMS 温湿度传感器通过客户验证并实现了批量供货，公司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汽车领域产品方面，公司持续围绕汽车舒适性、智能化、安全性开发车载传感器产品，并在粉尘、CO、电导率仪等车用传感器的应用上取得较大进展。此外，公司积极开发医疗领域传感器产品，其中超声波氧气传感器等产品在医疗领域的应用取得了较大突破。

市场方面，公司坚持多领域布局的市场策略。安防领域，公司实现了储能和新能源行业、商业综合体消防、智慧安防、智慧煤矿等领域的业务布局和落地，加速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受公众安全事件影响，催化燃烧式传感器、平面半导体传感器和 MEMS 燃气传感器市场需求增量明显，销量取得较大突破；家电领域，公司成功入围海信、美的生活电器项目和楼宇项目合格供应商体系，持续深化与美的、海尔、格力、海信等头部客户的合作，领先布局制冷剂泄露监测等潜力市场；汽车领域，公司规划布局了舒适性、安全性、智能化三大产品线，完成 AQS、CO₂、PM_{2.5}、电导率仪、氢气泄露监测等产品的升级开发，并取得了数百万支产品定点；医疗领域，公司完成流量传感器、医疗氧传感器和超声波氧气传感器的开发，并与多家头部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公司柔性微纳传感器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苏州能斯达开展。苏州能斯达专注于柔性微纳传感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积极拓展柔性微纳传感器的应用场景，不断优化“柔性感知技术+采集系统+人机交互”的解决方案，目前已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多品种、多量程的柔性微纳传感器（压力、压电、应变、织物）及阵列的核心设计能力、敏感材料及导电墨水合成制备能力、大面积印刷电子批量制造能力等核心能力，且已形成四大核心技术、七大产品系列，柔性微纳传感技术水平及产业化程度国内领先。报告期内，新产品在医疗应用方向取得较大突破，相关产品已在部分医疗器械上核心器件上实现国产化替代，部分客户产品已成功取得医疗注册证，并开始批量化生产。另外，柔性压力传感器能够通过检测电芯表面压力的变化，对电池热失控安全故障做出提前预警，目前正在进一步推进与电池行业头部企业的合作。报告期内，苏州能斯达订单金额不断增加，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并与小米科技、九号科技、深圳科易机器人等积极开展业务合作，后续发展空间广阔。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韧和科技，进一步丰富公司柔弹性传感器产品线、构筑公司产业生态圈。

（二）智能仪表业务

公司依托传感器核心技术和多年行业经验，针对应用场景研发生产了多样化且种类齐全的智能仪表，主要产品包括探测器、报警控制器、便携式检测仪、家用检测仪及酒精检测仪、环保监测仪器等门类，广泛应用于工业安全、市政监测、环境监测、燃气安全、智能家居与健康等领域，在石油、化工、燃气、冶金、电力行业客户基础广泛，市场竞争力突出，随着行业客户数字化改造、安全的重视及国产替代进程不断加快，业务发展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安全仪表领域，充分发挥创新研发体系与技术优势，推进安全类仪表在产品迭代、品质提升、场景应用开拓、技术平台建设方面的研发工作，持续强化龙头地位。公司陆续推出工商业激光甲烷家用燃气报警器、迷你便携式气体检测仪、复合式气体探测器、红外气体成像仪、激光毒性气报警器等多款新产品和新技术，拓宽了产品应用场景和领域，提升了产品竞争力。此外，公司围绕智能仪表产品，深入研究客户场景应用，研发推出了 PID 系列、

声阵列传感等技术和产品，持续迭代升级了气体预处理 PSG 系列应用，采用多样化且种类齐全的智能仪表，如手持气体成像仪、气云成像系统、开路激光气体探测器、云台扫描式激光气体在线监测系统、有限空间安全作业监控系统等不同的安全产品和系统，来满足客户多方位、立体化的安全管理要求，持续为客户的安全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在工业安全仪表领域，公司结合行业应用，持续完善产品线，拓宽业务领域，增强产品适应能力，形成了“点-线-面-体”互补协同一体化产品应用格局；进一步加强在行业深度运用上的创新和布局，寻求联合研发和国产替代等机遇；通过扩大产研互动，扩圈强链，加快行业生态建设。公司参编中华环保联合会组织的《便携式挥发性有机物光离子化检测仪（PID）技术要求及监测规范》标准、SY/T6503《石油天然气工程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安全规范》；入选了激光云台“2023 年度智慧化工园区适用技术”目录、受限空间 VG60 入选《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钢铁行业先进工艺技术装备目录》；成为《石油化工自动控制设计手册（第四版）组员委员》等专家委员，品牌影响力及综合实力持续提升，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得到认可。

（三）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业务

依托核心传感器技术，公司研发生产了多样化的智能仪表，智能仪表作为不同场景的感知硬件终端，将感知信息通过 NB-IoT 等多种通讯手段传输至公司研发的物联网监控系统，监控系统根据客户需求对重点信息进行分析处理，最终形成可视化展现和智慧化应用。公司打造的祥云物联网平台以物联网、大数据、可视化、人工智能等先进科技手段，构建了端到应用一站式解决方案核心产品平台，是汉威科技解决方案体系和行业应用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祥云物联产品坚持需求导向驱动应用创新，以垂直行业为目标，深入分析研究客户痛点，为客户获得新价值提升持续赋能。目前，公司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主要有如下几个应用场景：

（1）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

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主要面向石油、化工、冶金、电力、矿山、制药、食品等领域，致力于为各类工业客户提供安全管理监控一体化解决方案，由硬件监控设备和系统软件共同构成完整的安全管理监控平台。基于新《安全生产法》《“工业互联网+危化安全生产”建设方案》《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等政策推动，公司持续落实“物联网+大安全”战略，深耕“企业安全、园区安全、城市安全”三大领域，围绕智能仪表、安全仪表系统、安全信息系统构建物联网安全产品生态。

报告期内，面对安全行业的竞争态势，公司基于“传感、仪表、物联网”的产品体系优势，持续聚焦“物联网+大安全”的发展战略，以“客户为中心”的场景化应用需求为目标，重点发展场景化、差异化、一体化、平台化四个产品方向，形成“点、线、面、体”的产品家族。公司凭借成熟的技术方案与众多产品门类，将服务营销与产品技术相结合，建立起迅速反应机制，提升了差异化、定制化的技术服务能力，并持续推进标准化产品的升级迭代和新品开发，不断完善研发中台、数字基座平台及智能化预警管控平台的建设。公司智慧园区产品解决方案通过系统互通及数据库的信创改造，引入元宇宙概念，初步实现 AI 数字人的场景应用，拥抱数字经济中的智慧化、数字化转型，完善面向企业、园区、政府三个方向的物联网行业应用整体解决方案，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要求与市场实际需求，助力推进安全信息化建设，以新安全格局助力高质量发展格局。

（2）智慧城市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智慧城市系统解决方案业务综合了多门类物联网技术，基于紧耦合和深逻辑，依托“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系统，面向燃气、水务、热力、市政、园区、楼宇等领域，提供集管网 GIS、信息采集、运营管理为一体、垂直贯通的“感知+应用+云平台”物联网解决方案，助力燃气、水务等领域提高运营的效率 and 效益。此外，公司从智慧城市整体安全运行的高度出发，聚焦城市生命线感知、预警、应急指挥与运营，建立了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营物联网+服务体系，构建了城市生命线感知与安全运营平台，为政府部门提供一整套城市生命线感知、预警、应急指挥等产品和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充分利用自身产业布局和多年来对于行业发展的认知及积淀，把握“智慧城市”、“数字中国”等国家政策带来的新基建以及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整体发展持续向好。

智慧燃气业务：公司智慧燃气业务主要围绕两方面提供燃气信息化解决方案：一是以政府住建部门等燃气监管单位为主导的基于燃气用户用气安全的云监管平台建设；二是基于燃气公司自身安全需求，建立的以智慧运营、SCADA 系统、管网安全监管平台、IoT 全生命周期维保平台等为主的燃气信息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建立“厂-网-端”一体化的企业设备管理系统，深化智慧燃气应用体系产品的行业应用；积极拓展大型储气库业务和上游长输管线业务，开拓武汉最大液化天然气安山储气库一二期站控融合项目、签署“西气东输四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为公司布局长输管线场站自控及 SCADA 系统等项目建设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与新奥燃气成员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燃气行业的市场地位；继续保持与华润燃气、中裕燃气、奥德燃气、陕西城市燃气等大型燃气集团的良好合作关系，推动智慧燃气相关项目在南京、武汉、沈阳、西安、广州等大型城市陆续上线，并得到客户好评；持续推进产品研发，基于自主可控和信创要求的智慧燃气行业应用产品通过测评，并在实际项目中得到推广应用。公司“基于多维传感及微光谱分析的燃气检测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 2023 年度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提升了在燃气安全领域的影响力，巩固了行业标杆的形象。

智慧水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智慧水务管控一体化平台建设，深化以 GIS 为基础和核心的数据仓库系统和数据分析类产品，增加轻量版 GIS+配套巡检移动端、城市内涝预警平台、水利三维数据可视化平台、城市管网稳压系统等新产品；结合智慧水厂建设的业务需求，围绕智慧水务、智慧厂站解决方案，对水厂智慧生产平台进行产品化改造，深入研究和优化供水量预测模型，加强物联网、大数据、AI 及相关硬件产品的研发，多个产品完成定型，包括二次供水物联网恒压供水智能控制设备、二次供水应急装置、漏水监测仪、数采终端以及矾花水下拍摄装置，部分产品取得专利授权，为项目的优质高效实施赋能，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再生水循环利用、水利等业务，拓宽公司智慧水务的业务范围。

（3）智慧环保系统解决方案

智慧环保业务致力为客户提供“第三方检测-在线监测-废气废水处理-智慧环保系统运维”闭环业务生态的环保系统解决方案，依靠“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治理+运维服务”技术手段，围绕环境监测和环境治理为企业、政府提供大气监测、污水及垃圾渗滤液处理、有机废气治理等一体化的环保服务。报告期内，环保行业整体下行，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环保板块业务仍面临较大压力。

公司环境治理业务集软硬件服务为一体，主要由子公司嘉园环保和雪城数智开展。报告期内，嘉园环保升级为环保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提升业务实力，并积极优化市场布局，基于现有细分市场做业务延展，储备项目并获取部分订单，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产品方面，嘉园环保开展短程硝化反硝化工艺应用工作，形成了一系列调试运行方案，并逐步完善相关工艺包。节能改造方面，完成了 CO、固定吸附床等设备 CFD 流场模拟工作，为设备结构优化、阻力降低、提高设备性能提供理论保障；进一步加深在双碳相关的绿色发展、节能改造等领域的探索和落地，完成 RTO 设备结构轻量化工作，从材料源头上实现节能降碳，设备已应用于比亚迪、海正药业、安庆瑞泰化工等项目。

雪城数智依托“互联网+”及数字经济思路，拓展融合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边缘计算等技术，不断丰富环境监测相关软硬件产品，加快打造集环境监测、检测、监控、治理、运维、数据服务于一体的环保生态圈。报告期内，雪城数智不断提升环境监测设备性能，持续迭代升级数据质量管控系统、重污染天气管控智能分析系统、污染源应急管控智能分析系统，高效助力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科学放管服。雪城数智有效拓展环保第三方专家服务业务市场，通过自研的空气质量研判分析平台不断提升服务效能，环保管家智慧服务平台应用于多个企业级生态环境服务业务项目，切实有效帮助企业降本增效。

（四）居家智能与健康

居家智能和健康业务通过物联网技术对家庭中的环境安全健康、人体健康、智能设备进行有机联通和管理，结合数据服务运营能力，夯实了空气质量、燃气安全类市场，拓展了水质安全类市场，为人们提供专业可靠的“监测+治理”居家智能和健康全方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围绕环境安全和健康，将物联网技术与智能硬件相结合，继续完善消防安全、燃气安全领域的布局，积极探索机构养老、智慧家居新场景，并成功引入水电台多参数水质检测仪、Cat.1 水浸探测器、Cat.1 紧急报警按键、Wifi 版家用可燃气体报警器、吸顶式红外探测器 H7、蓝牙电磁阀联动装置、吸烟报警器等新品，逐步优化全方面智能环境安全健康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居家智能与健康业务部分产品（如电子门磁等）市场需求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积极整合并开发更加丰富的居家智能与健康板块业务软硬件一体化产品，不断开发新的应用场景，为公司发展赋能。

（五）公用事业

公司公用事业旨在利用先进的物联网技术通过投资、建设、运营供热等市政公用设施，为民众提供质优、经济、便捷的公用事业服务，打造供热智慧化产业标杆，并不断深化公司智慧公用“试验田”、“样板间”的战略职能。

近年来，随着公司公用事业业务“试验田”、“样板间”历史使命的完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将供水业务子公司“郑州汉威公用事业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转让给郑州自来水控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公用事业业务较去年同期形成了一定的缺口。同时，在房地产调控及城市扩容受限等不利因素影响下，管网代建、运维等业务开展受到了较大影响。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资产结构，更加集中资源专注发展传感器及物联网应用等核心业务，公司拟将供热业务子公司“郑州汉威智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转让给郑州高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用事业

资产的优化整合、剥离出表，是公司积极调整战略布局，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路径，未来公司将集中更多优势资源，聚焦发展以传感器为核心的物联网产业，不断夯实公司以传感器为核心的行业龙头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6,194,357,247.04	6,089,671,651.96	1.72%	5,946,993,12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0,932,252.34	2,758,590,502.14	3.35%	2,424,504,406.9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287,234,581.83	2,395,064,228.56	-4.50%	2,316,212,04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800,948.22	276,197,446.91	-52.64%	263,186,79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71,846.93	85,545,942.20	-34.34%	175,943,72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47,952.30	94,376,955.52	-6.28%	214,325,97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	0.85	-52.94%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	0.85	-52.94%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10.77%	-6.16%	13.9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4,486,560.34	508,353,494.89	448,397,859.91	745,996,66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81,512.26	55,848,594.41	45,539,009.18	15,331,83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2,193.59	36,095,315.95	27,217,721.82	-7,743,38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17,883.93	11,629,898.61	27,385,104.15	207,750,833.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红军	境内自然人	16.15%	52,879,243.00	39,659,432.00	质押	8,220,000.00
钟超	境内自然人	4.63%	15,154,28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564,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钟克创	境内自然人	0.95%	3,110,62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瑞玲	境内自然人	0.76%	2,491,940.00	1,868,955.00	不适用	0.00
常州市和方标准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328,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2,243,892.00	0.00	不适用	0.00
尚中锋	境内自然人	0.59%	1,930,748.00	1,448,061.00	不适用	0.00
王和方	境内自然人	0.51%	1,669,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基金—广发银行—钟超	其他	0.50%	1,647,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红军与钟超系夫妻关系，钟超与钟克创系姐弟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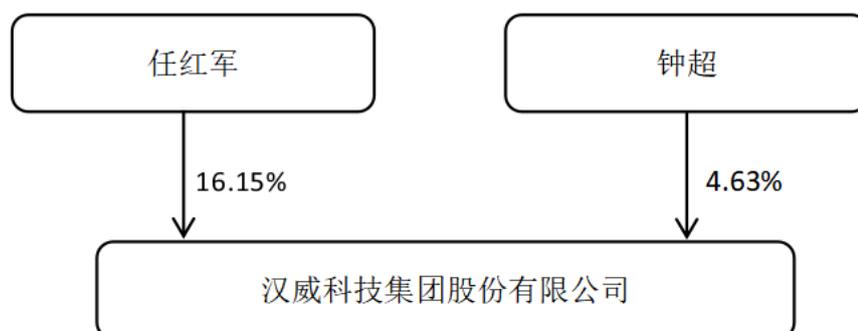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筹划出售郑州汉威智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65%股权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资产结构，更加集中资源专注发展传感器及物联网应用等核心业务，公司根据未来发展规划，计划进行相关重资产业务板块的资产出售，并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与郑州高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拟向郑州高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汉威智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65%股权。自筹划本次交易以来，公司积极组织各方中介机构推进本次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积极同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条款展开沟通和商业谈判，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部分交易条款仍需进一步协商，且交易对方高新投控系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国有企业，需履行相关国资经济行为审批及评估备案程序，因此造成交易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将本次交易事项转为一般交易事项继续推进。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2023 年 6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2023 年 8 月 21 日、2023 年 9 月 20 日、2023 年 10 月 20 日、2023 年 11 月 20 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2024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郑州新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光学器件领域业务拓展，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与郑州新威铭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郑州新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3,500 万元，持有其 7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汉威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为有效降低壳体配套成本和供应链依赖，进一步提升仪表产品盈利水平及整体竞争力，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汉威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汉威智感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光电探测领域的综合实力，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太金水共同设立成都汉威智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2,550 万元，持有其 51%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增资西安砺芯慧感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构筑公司产业生态圈，有效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西安砺芯慧感科技有限公司等签署了《西安砺芯慧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增资西安砺芯慧感科技有限公司，其中 13.574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286.425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西安砺芯慧感科技有限公司 2%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增资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相关事项

公司为补充公司传感器产品线，构筑产业生态链，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祝进田（ZHU JINTIAN）、边际等签署了《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及《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2,500 万元增资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其中 83.463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2,416.53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杰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威虹光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光电领域的技术研发，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威虹光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汉威智感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传感器业务，借助海南省江东新区区位优势及政策优势，促进汉威科技业务高水平外向型发展，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汉威智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购买宁波韧和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柔弹性传感器产品线、构筑公司产业生态圈、获得市场竞争优势、有效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2023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宁波韧和科技有限公司、刘宜伟、北京宏华科创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科新材(宁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磁性材料应用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签署了《宁波韧和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汉威科技以自有资金 240 万元收购刘宜伟持有的韧和科技 8.2759% 股权（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并以自有资金向韧和科技增资 1,5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87.5 万元，其余 1,3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汉威科技增资后持有韧和科技 26.6846%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十) 关于投资购买嘉兴市纳杰微电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生态链，促进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和发展战略，投资产业链上游 MEMS 晶圆制造，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嘉兴市纳杰微电子有限公司、嘉兴恒邦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嘉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周骏、北京汇众恒电子有限公司、成都隆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众谋成新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嘉兴禾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嘉兴市纳杰微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6,150 万元购买浙江嘉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嘉兴纳杰 22.2224% 股权、嘉兴恒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嘉兴纳杰 28.7777%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嘉兴纳杰 51% 的股权，嘉兴纳杰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